

6
③

市委编办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市委编办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8 日

市委编办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的要求，我单位及时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市委编办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市委编办作为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为正处级，列市委办事机构序列，归口市委组织部管理，属于市一级预算单位。设 7 个内设机构，核定行政编制 33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5 名；年末实有公务员 30 名，后勤服务人员 5 名，退休人员 10 名，全为财政供养人员。

2. 部门职能情况。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机构编制地方性法规，拟

订有关政策，统一管理全市党政群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机关，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为主线，紧扣市委“三化”“三大”发展思路和市委编委 2022 年工作要点，大力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湛江实践”的工作部署，持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湛江现代化发展提供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

1、深化改革，持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一是优化协调，巩固拓展机构改革成果。持续厘清部门职责，进一步明确党政部门及中央、省驻湛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持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和结合我市实际和工作需要，调整优化部分部门机构编制；二是赋能增效，深化镇（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镇（街）体制改革，推动赋权扩能，配合政数部门做好第三批下放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工作；三是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按时完成省、市培训疗养机构改革工作和扎实做好事业单位人员分流工作；四是着眼精简高效，规范功能区管理机构；五是挖潜增效，全面开展统筹优化工作。

2、聚焦发展大局，强化机构编制资源保障。一是围绕坚持

和加强党的领导强化保障；二是围绕服务“三化”“三大”工作部署强化保障。为推进信息化、工业化和生态化建设，调整优化相关单位的机构编制；三是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基层强保障。加强乡村振兴工作力量，积极支持和指导县（市、区）优化机构编制资源和推动编制下沉，着力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力量；四是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强化保障。推动机构编制资源向民生领域倾斜，加强未成年人矫正教育工作，认真做好教育履职工作，重点保障中小学教职员编制，及时动态做好编制核定工作。

3、创新和加强管理，持续推进机构编制管理规范化科学化。
一是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深化机构编制评估工作，对市属380个单位和10个县（市、区）（含经开区）开展全覆盖的机构编制执行和使用效益评估工作。充分发挥“12310”投诉举报和信访平台作用，及时发现违纪违规问题并加强整改；二是规范完善工作机制。对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条件及办理程序等进行规范。探索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科级领导职数实行事后备案、简化规范使用编制核准流程等，拟订相关方案。探索规范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人员雇员制管理，拟订相关方案；三是创新用编管理。发挥好编制周转专户作用，引导高质量用编，推动招才引智。

4、配合做好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一是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做好疫情

防控工作；二是积极主动配合完成其他中心工作。积极支持驻坡头区乾塘镇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支持挂点单位平安建设和创文工作，配合做好省乡村振兴考核工作、省安全生产和消防考核巡查工作、法治广东迎检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工作部署，持续完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这一新时代机构编制工作总体目标，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创新。一是持续深化机构改革，不断完善党政机构职能体系；二是强化单位公益属性，深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三是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强化机构编制管理刚性约束；四是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五是统筹推进，完成市委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深化机构改革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详见下表）。

2022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名称	中共湛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财政供养人员数	在职人数	37	离退休人数	9	
预算整体情况	按支出类型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收入来源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770.82	其中：财政拨款	892.12
	项目支出		121.3	其他资金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市本级使用资金		892.12		
总体绩效目标	拟转移支付市县资金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工作部署，持续完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这一新时代机构编制工作总体目标，以深化改革为主线。一是持续深化机构改革，不断完善党政机构职能体系；二是强化单位公益属性，深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三是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强化机构编制管理刚性约束；四是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五是统筹推进，完成市委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深化机构改革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任务 1：基本支出	工资福利、一般商品和服务、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770.82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任务 2: 机构改革以及事业分类改革工作经费	推动“三定”规定落实到位、理顺市直部门职责分工、推进市直机关超编人员分流、指导县(市、区)推进镇街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等。推进市级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工作、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公立医院改革、中职业学校改革工作。	75	推进机构改革工作顺利进行, 深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 理顺体系。
	任务 3: 编办专项业务经费(含创文工作经费等)	编办综合性业务、行政机构编制业务、事业机构编制业务、监督检查业务、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业务等	17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任务 4: 编委办业务会议费	组织市委编委会议; 组织《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专题培训会议、全市机构编制工作会议、全市编办主任工作会议、全市编制统计工作会议等、开展各类机构编制业务调研工作及全市编制系统业务培训工作	12.8	推进编制工作、提高业务水平, 推动构建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职能体系。
	任务 5: 中文域名运行及培训费	中文域名运行及培训	11.5	确保各单位所注册域名持续有效, 提高网络信息安全, 促进政务公开
	任务 6: 实名制、编制卡、法人证书和信用代码证等印刷费用	编办综合性业务、行政机构编制业务、事业机构编制业务、监督检查业务、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业务等	5	做好实名制系统平台建设和日常维护; 做好实名制系统的业务培训; 做好年度机构编制统计工作; 办理各行政事业单位机构代码证; 办理各行政事业单位编制事项工作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必填)	任务 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人)
				政府采购个数(个)
				推进机构改革(个)
				推进事业分类改革(个)
				办理编制数(个)
				45
				20
				75
				40
				1100

		审核安置军转干部、退役士兵、随调家属（人）	110
		领导职数使用审核（人次）	300
		下达招聘计划（个）	320
		举办机构编制培训班（次）	5
		培训机构编制学员（人次）	800
		参与各类专项工作人次（次）	500
		印发工作简报（期）	65
		督查减编控编执行个数（个）	140
		调研次数（次）	130
		机构编制工作会议数（次）	20
		会议参加人次（人次）	1000
		中文域名网站（个）	310
		变更撤销登记（项）	150
		办理信用机构代码（个）	10
		实名制系统审核核心事项（项）	6000
		发放动态口令牌（个）	150
		为乡村振兴、创文、平安建设、禁毒工作等结对帮扶单位解决实际问题办实事（件）	18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率	100%

			完成当年机构机构改革率及事业分类改革率	95%
			参加培训率	98%
			专项工作参与率	100%
			参加会议率	100%
			完成实名制审批事项率、办理信用机构代码证率	100%
			完成事业单位登记率	100%
			编印机构编制材料发放覆盖率	97%
			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属于全年性项目任务, 2022. 12. 31 前完成当年任务
			持续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	2022. 10. 31 日前完成推进工作
			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后续工作	2022. 8. 31 日前完善后续工作
			做好市县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属于全年性项目任务, 2022. 12. 31 前完成当年任务
			做好事业分类改革“后半篇文章”	属于全年性项目任务, 2022. 12. 31 前完成当年任务
时效指标			加强民生领域事业单位改革	2022. 12. 31 前完成
			落实法人登记工作	属于全年性项目任务, 2022. 12. 31 前完成当年任务
			培训任务完成时间	按培训计划进度推进, 2022. 11. 30 前完成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2022. 11. 30 前完成当年任务

		落实“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工作	2022.2.10 前完成考核任务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预算控制在 98%内
		行政机构改革及事业分类改革工作	预算控制在 95%内
		各类专项工作	预算控制在 95%内
		各类会议和培训	预算控制在 95%内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预算控制在 95%内
		监督检查工作	预算控制在 95%内
	经济效益指标		
		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成率	≥ 95%
		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完成率	≥ 95%
		行政机构改革完成率	≥ 95%
		事业分类改革完成率	≥ 95%
		民生领域事业单位改革完成率	≥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实名制审批事项率	100%
		办理信用机构代码证率	100%
		中文域名运行维护率及培训率	≥ 95%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率	100%
		全市直单位机构编制电子档案完成率	100%
		机构编制的监督检查率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发展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取消审批事项对象满意度	≥ 95%	
			受训学员满意度	≥ 98%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我办 2022 年实际支出数是 1152.02 万元,2022 年度实际收入 1149.8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为 12.23 万元,2022 年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14%,年末结转结余 10.01 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 2022 年 12 月公用经费及市社保局核拨退休中人补差工资等,当年无法完成支出。

2.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单位: 万元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卫生健 康支出	农林水 支出	住房保 障支出	其 他 支 出
预算	667.24	121.44	24.74	0.00	78.70	
决算	847.06	191.68	26.90	2.40	83.98	

差异原因分析: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179.82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了基础绩效奖金和人员晋升的工资调增;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70.24 万元,主要原因:养老保险参保费和职业年金费用标准的调增;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2.16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补缴了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的支出;四是农林水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2.4 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核拨 2022 年参与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专项生活补贴;五是住房保障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5.28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部分人员晋升,而使其公积金基数也相

应会调增。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99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完成预算 7.19 万元的 27.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 4.40 万元的 41.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2.79 万元的 5.38%。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深入贯彻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确保我办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市委编办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1. 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陈卜红	主任、一级调研员
副组长：	李 雄	二级调研员
组 员：	欧素娥	综合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梁瑞燕	实名制科科长
	彭雄彬	综合科副科长
	杨意华	综合科后勤服务人员

2. 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 2022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领导 2022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副组长：筹划部署、指导 2022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组员：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部门整体支出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二）自评工作过程。市委编办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拟定评价工作方案，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学习了市财政关于绩效评价的有关文件精神，熟练掌握政策要求。认真开展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的分析，重点对部门整体支出“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计算。由财务室根据收集的材料进行汇总，认真、准确、完整填写自评数据表，深入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提交所需的自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并按时报送。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按时按质在 4 月 30 日前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2 年，我办严格按照各项财政管理规定，认真落实资金的使用，将资金用到实处。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坚持日常账目日清月结，做到手续完备无误。每项资金使用有预算有请示，按照审批权限报批，专项资金专用。定期或不定期将单位年度剩余资金情况分送领导及科室，确保各项资金情况明、底子清，心中有数，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的针对性，确保资金服务好工作的职能，圆满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办的整体支出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深化机构和行政体制改革，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努力提升队伍建设水平，提供坚实的体制机制保障。我办在 2022 年度整体支出工作实施情况良好，自评分数 99 分，为优秀等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2022 年我办继续积极推进机构编制各项工作，为湛江高质量发展、跨越式发展提供应有的机构编制保障。

根据市委及编委工作安排，结合我办工作实际，2022 年度的项目支出预算，均为保持上年度预算安排项目，所申请项目均根据我办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合理分配，项目经费预算较 2021 年度减少 0.10 万元。

预算编制规范性。一是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二是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事项和具体执行项目；三是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

预算编制准确性。一是我办 2022 年度年初预算数为 892.1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49.80 万元，决算数为 1149.8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比年初预算高 179.8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础绩效奖金和人员晋升的工资调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7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参保费和职业年金费用标准的调增；住房保障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人员晋升，而使其公积金基数也相应会调增。因此，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差异率为 0。二是我办 2022 年度项目预算没有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

（2）目标设置

目标完整性。一是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二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能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

目标科学性。一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二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三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

我办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

（2）支出管理

支出完成率。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52.02 万元，财政下达预算数 1162.03 万元（含 2021 年结余结转资金 12.23 万元），完成率为 99.14%。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0.01 万元，本年总收入数为 1162.03 万元（含 2021 年结余结转资金 12.23 万元），结余结转率为 0.86%。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当年年末存量资金结余 1.03 万元，上一年年末存量资金结余 0.00 万元，为 12 月下达的资金，因此两年度的存量资金应均为 0。

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办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且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8.49 万元，采购计

划金额 9.0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小于采购计划金额。

财务合规性。一是预算项目未发生调整；二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室务会议讨论决定。

（3）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我办没有政府性基建等大型项目支出，所有专项工作经费均严格按照办财务管理规定按程序审批，较大型项目支出的（一般把握在 10000 元以上）要上班子会讨论，办公设备购置需走政府采购的，必须政府采购，政府采购没有的项目需提供三方比价、验收报告等。

（4）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一是已制定《市委编办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制度》；二是不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的情形；三是我办国有资产不存在出租、出借的情形，处置国有资产规范，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四是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办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232.85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为 232.8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

预决算。按要求完成公开且在 2022 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

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证明材料：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情况检查表；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情况检查表）

绩效目标。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与批复一致。

自评材料。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2）绩效自评

组织建立情况。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一是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19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99 万元，小于预算数；二是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为 58.87 万元，决算数为 46.80 万元，小于预算数。

（2）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我办按照中央、省委、市委的部署，认

真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高质量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四个全面”绩效考核重点任务考核分数为 95.34 分（含加分项目）。

目标完成效率。

2022 年，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机构编制工作，在省委编办的关心指导下，在市委、市委编委正确领导下，围绕市委、市委编委中心工作，主动作为、履职尽责，持续扎实做好创新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和镇街体制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党政机构改革等工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一、持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

（一）优化协调，巩固拓展机构改革成果。持续厘清部门职责，进一步明确党政部门及中央、省驻湛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明确农业灌溉领域“小水利”基础设施主管部门相关职责分工、铁路建设相关部门职责等。持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调整优化了 16 个部门的机构编制。

（二）赋能增效，深化镇（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镇（街）体制改革，推动赋权扩能，配合政数部门做好第三批 3308 项下放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工作。

（三）着眼社会关切，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调整体制激活单位活力，调整登记设立单位 1 个，设立、调整副处级事业单位 4 个。调整机构编制事项，推动事业单位更好履职尽责，增设事业单位 2 个，更名事业单位 1 个，撤销事业单位 3 个，收回事业编

制 103 名；加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领导力量。按时完成省、市培训疗养机构改革工作，撤销相应机构。扎实做好事业单位人员分流工作，办理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等 36 个事业单位共 799 名考试分流人员安置工作。

（四）精简高效，规范功能区管理机构。印发实施湛江高新区“三定”规定；理顺原南三岛滨海旅游示范区相关机构管理机制，调整优化市直部门派驻南三机构；完善雷州工业园区管理机构的设置。

（五）挖潜增效，全面开展统筹优化工作。根据市委编委工作部署，以“规范、精简、均衡、高效”为目标，举全办之力推进，对市属 380 个单位和 10 个县（市、区）（含经开区）机构编制情况进行“全面体检”和“全面诊疗”，加大跨地区、跨部门统筹调配力度，全面统筹优化机构编制（有关方案待编委会研究审定）。累计对市属单位暗访 1748 次、座谈调研 405 次、访谈 1346 人，发放调查问卷 10610 份；累计对县（市、区）暗访 444 次、座谈调研 610 次、访谈 5694 人，发放调查问卷 5980 份。

二、聚焦发展大局，强化机构编制资源保障

（一）围绕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强化保障。加强事业单位党的建设。核增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职数 1 名；理顺行业协会党建工作机制，核增党委专职副书记职数 1 名。

（二）围绕服务“三化”“三大”工作部署强化保障。一是聚焦深化大数据应用，推进信息化，为市政数局、市网信办增加工作力量。二是围绕推动工业化，加快大园区建设，服务保障重

点项目建设，增加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编制。三是推动生态化，聚焦和推进“大文旅开发”，调整优化市文广旅体局机构编制；统筹、平衡、优化生态系统各地资源。

（三）围绕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基层强保障。一是加强乡村振兴工作力量。市县联动优化党委农村工作部门设置，增加工作力量；探索改革市粮食储备局管理体制。二是积极支持和指导县（市、区）优化机构编制资源。批复3个县（市）自然资源局加挂林业局牌子，批复4个县（市、区）统战部加挂侨务局牌子，批复5个县（区）独立设置信访局；撤并事业单位14个；整合组建事业单位8个；调整优化徐闻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5个。三是推动编制下沉。下达66名行政执法编制到各县（市、区），着力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力量。

（四）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强化保障。推动机构编制资源向民生领域倾斜，设立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市青少年宫（加挂市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牌子）等；设立市曙光学校，加强未成年人矫正教育工作。认真做好教育履职工作，重点保障中小学教职员编制，及时动态做好编制核定工作，跨区域统筹调配中小学教职员编制292名。

三、创新和加强管理，持续推进机构编制管理规范化科学化

（一）加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一是深化机构编制评估工作。对市属380个单位和10个县（市、区）（含经开区）开展全覆盖的机构编制执行和使用效益评估工作，推动各地各部门（单位）全面落实法定职责。二是根据省的要求，对市属50个涉改单位

及 10 个县（市、区）开展机构改革评估。三是共对 22 个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进行专项督查，推动各单位建立问题台账，逐条整改。四是转发《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处理和问责规则（试行）》《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至市直各单位贯彻落实。充分发挥“12310”投诉举报和信访平台作用，发出《责令限期纠正通知书》2 份，约谈市直单位相关人员 2 人，处理信访件 34 件。

（二）规范完善工作机制。一是对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条件及办理程序等进行规范，共审核议事协调机构事项共 60 多件。二是简政放权。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等 4 个政务服务事项委托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受理发证。三是探索优化流程。探索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科级领导职数实行事后备案、简化规范使用编制核准流程等，拟订相关方案。四是探索规范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人员雇员制管理，拟订相关方案。五是机构登记管理扎实高效。办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设立登记 3 个、变更登记 80 个单位 119 项、注销登记 17 个；办理市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变更登记、换领证书共 51 个单位，“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核查 11 个单位；做好“双公示”数据录入，共导入 84 个单位许可事项 140 项。

（三）创新用编管理。发挥好编制周转专户作用，下达使用 34 名周转编制，引导高质量用编，推动招才引智。全年共审核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用编招录（聘）计划 652 名。

四、主动担当作为，配合做好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

（一）闻令而动、冲锋在前，全力战“疫”。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第一时间选派党员干部下沉一线，派出党员干部逾320人次参与一线疫情防控工作；积极为基层抗疫筹集隔离服等防疫和生活物资一批，价值2万多元。

（二）担当作为，积极配合完成其他中心工作。一是积极支持驻坡头区乾塘镇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办主要领导带队开展走访慰问和实地调研活动3次，下拨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困难群众慰问经费3万元，并通过开展“6·30”活动筹集资金约1万元定向支持乾塘镇乡村振兴工作，同时捐赠抗疫物资、宣传物资、电脑设备等各1批、价值约3.6万元。二是支持平安建设挂点单位经费1万元；配合做好省乡村振兴考核工作、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工作、法治广东迎检工作。三是做好创文工作。办主要领导多次率队到创文挂点社区开展调研和实地指导工作。下拨创文工作经费3万元给社区和干部挂职街道，并捐赠价值约5千元的抗疫物资共2批；创文工作得到市创文巩卫办表扬。

项目完成及时性。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内完成。

（3）效果性。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2022年度，我办积极推进机构编制各项工作，与年初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社会效益指标对比，均高质量完成预期指标，详见上面预算使用效益的“目标完成效率”。如持续深化党政机构改革，进一步明确党政部门及中央、省驻湛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明确农业灌溉领域“小水利”基础设施

主管部门相关职责分工、铁路建设相关部门职责等。结合我市实际和工作需要，调整优化 16 个部门机构编制。推动赋权扩能，配合政数部门做好第三批 3308 项下放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工作。调整机构编制事项，推动事业单位更好履职尽责，增设事业单位 2 个，更名事业单位 1 个，撤销事业单位 3 个，收回事业编制 103 名；扎实做好事业单位人员分流工作，办理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等 36 个事业单位共 799 名考试分流人员安置工作。挖潜增效，全面开展统筹优化工作，对市属 380 个单位和 10 个县（市、区）（含经开区）机构编制情况进行“全面体检”和“全面诊疗”，加大跨地区、跨部门统筹调配力度，全面统筹优化机构编制（有关方案待编委会研究审定）。服务“三化”“三大”工作部署强化保障，一是深化大数据应用，推进信息化，为市政数局、市网信办增加工作力量。二是推动工业化，加快大园区建设，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增加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编制。三是推动生态化，聚焦和推进“大文旅开发”，调整优化市文广旅体局机构编制和统筹、平衡、优化生态系统各地资源。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基层强保障，一是加强乡村振兴工作力量，市县联动优化党委农村工作部门设置，增加工作力量。二是支持和指导县（市、区）优化机构编制资源，批复 3 个县（市）自然资源局加挂林业局牌子，批复 4 个县（市、区）统战部加挂侨务局牌子，批复 5 个县（区）独立设置信访局；撤并事业单位 14 个；整合组建事业单位 8 个；调整优化徐闻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 5 个。三是推动编制下沉，下达 66 名行政执法编制到各县（市、区），着力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力量。改善民生强化保障，推动机构编制资源向

民生领域倾斜，设立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市青少年宫（加挂市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牌子）等；重点保障中小学教职员编制，跨区域统筹调配中小学教职员编制 292 名。充分发挥“12310”投诉举报和信访平台作用，发出《责令限期纠正通知书》2 份，约谈市直单位相关人员 2 人，处理信访件 34 件。机构登记管理扎实高效，办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 3 个、变更登记 80 个单位 119 项、注销登记 17 个；办理市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变更登记、换领证书共 51 个单位，“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核查 11 个单位；做好“双公示”数据录入，共导入 84 个单位许可事项 140 项。发挥好编制周转专户作用，下达使用 34 名周转编制，引导高质量用编，推动招才引智。全年共审核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用编招录（聘）计划 652 名等工作，着力提升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4）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办安排监督检查科负责信访接待工作，充分利用“12310”机构编制违规问题受理系统、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湛江市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投诉举报平台系统等平台，及时便利获取群众意见，并及时回复意见。2022 年我办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我办在 2022 年度党政工作智慧督查系统的工作任务“综合台账”中显示，审核评价为优秀的占比较高，为 85.71%，其余 14.29%为暂不评价。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办在 2022 年度整体支出工作实施情况良好，但在预算编制、预算管理措施及预算执行上，仍缺乏系统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同时，在整体支出完成率上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思想认识、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二是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结合我办工作实际，进行充分的调理论证。目标设置应具有较强的可操性和可实现性。绩效指标设置要做到量化和细化，有效衡量和考核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扎实打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础。做到全面、综合地反映单位支出及总体目标情况。

四是预算编制工作需进一步细化及量化，尽量做到一项工作对应一项预算、一个绩效目标及一个责任主体，将预算编实，为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五是在保证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合法基础上，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提高下一年度预算完成率和支出完成率，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8 日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2022 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性质	行政			
	下属预算单位										
	单位自评联络人		杨意华		联系电话及手机	3586993		邮箱			
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为主线，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湛江实践”，紧扣市委“三化”“三大”发展思路和市委编委2022年工作要点，持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湛江现代化发展提供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一是深化改革，持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二是聚焦发展大局，强化机构编制资源保障；三是创新和加强管理，持续推进机构编制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四是主动担当作为，配合做好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五是坚持全面过硬标准，创建模范机关。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深化机构改革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我办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均高质量按要求完成。2022年，我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市委“三化”“三大”发展思路和市委编委2022年工作要点，持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其中，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经验在《旗帜》杂志刊登；理论成果《为“三化三大”提供机构体制和编制资源保障》在《人民论坛—2022广东省湛江市特辑》上刊登；党政机构改革评估结果被省委编办评为“优秀”等次，边防派出所优化调整工作在全省编办主任会议上得到表扬，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机构编制管理和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工作在省级网站刊登；推动商务工作高质量发展表现突出被市政府通报表扬，党支部被市直工委评为“五星级党支部”，党建、平安建设等工作被评为“优秀”等次。 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0个 金额 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0个 金额 万元； 目标批复数0个 金额 万元。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3.4.21		公开网址	http://www.zisbwb.gov.cn/fileserver/NewsHtml/bc4bae3e-115a-47ff-9713-c63ca05ee027.html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预算公开时间		2022.02.11		公开网址	http://www.zisbwb.gov.cn/fileserver/NewsHtml/79c192be-7671-4f6c-887a-6bb8a5d9bde4.html	
					决算公开时间		2022.09.07		公开网址	http://www.zisbwb.gov.cn/fileserver/NewsHtml/b69bf7fb-65eb-470e-ac6b-d5dcf21e542e.html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2.02.11		公开网址	http://www.zisbwb.gov.cn/fileserver/NewsHtml/dal8d8be4-0f79-4186-a26e-788104b11e31.html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232.85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232.85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没有此项目		已验收个数		没有此项目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5个	其中：新建0个 续建5个		计划当年完工 5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0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0 个 已立目数 0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0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调整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0个		情况说明								

项目 组织 实施 情况	情况	报批手续 0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管理 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湛江市委编办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财务管理办、市委编办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检查及 完工验 收情况	工作措施：1、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杜绝浪费，量入为出，注重资金使用效益；2、各项业务活动实行预算管理，根据活动需要，合理编制预算计划；3、对日常办公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分析、提出建议，定期编制财务报告，并向领导汇报经费使用情况。									
部门 整体 绩效 产出 情况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7.19 万元		实际支出数	1.99 万元		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58.87 万元		实际支出数	46.80万元		控制率	100%	
	效率 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 督查 得分	95.34	政府督查 得分	100	完成 率	比率97.67%			
		整体绩效 目标	计划 数	1 个	实际实现 数	1个	完成 率	比率100%			
		重要项目 绩效目标	计划 数	0 个	实际实现 数	0个	完成 率				
		项目完成 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 数	5个	按期完成	5个	比率100%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一是持续深化党政机构改革。进一步明确党政部门及中央、省驻湛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明确农业灌溉领域“小水利”基础设施主管部门相关职责分工、铁路建设相关部门职责等。结合我市实际和工作需要，调整优化16个部门机构编制。配合政数部门做好第三批3308项下放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工作。增设事业单位2个，更名事业单位1个，撤销事业单位3个，收回事业编制103名；办理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等36个事业单位共799名考试分流人员安置工作。全面开展统筹优化工作，累计对市属单位暗访1748次、座谈调研405次、访谈1346人，发放调查问卷10610份；累计对县（市、区）暗访444次、座谈调研610次、访谈5694人，发放调查问卷5980份。二是强化机构编制资源保障。服务“三化”“三大”工作部署强化保障，推进信息化，为市政数局、市网信办增加工作力量；推动工业化，加快大园区建设，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增加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编制；推动生态化，推进“大文旅开发”，调整优化市文广旅体局机构编制和统筹、平衡、优化生态系统各地资源。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基层强保障，市县联动优化党委农村工作部门设置，增加工作力量；优化机构编制资源，批复3个县（市）自然资源局加挂林业局牌子，批复4个县（市、区）统战部加挂侨务局牌子，批复5个县（区）独立设置信访局；撤并事业单位14个；整合组建事业单位8个；调整优化徐闻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5个；推动编制下沉，下达66名行政执法编制到各县（市、区），着力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力量。推动机构编制资源向民生领域倾斜，设立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市青少年宫（加挂市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牌子）等；跨区域统筹调配中小学教职员编制292名。三是持续推进机构编制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对市属380个单位和10个县（市、区）（含经开区）开展全覆盖的机构编制执行和使用效益评估工作，推动各地各部门（单位）全面落实法定职责。对22个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进行专项检查，推动各单位建立问题台账，逐条整改。充分发挥“12310”投诉举报和信访平台作用，发出《责令限期纠正通知书》2份，约谈市直单位相关人员2人，处理信访件34件。办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3个、变更登记80个单位119项、注销登记17个；办理市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变更登记、换领证书共51个单位，“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核查11个单位；做好“双公示”数据录入，共导入84个单位许可事项140项。下达使用34名周转编制，引导高质量用编，推动招才引智。全年共审核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用编招录（聘）计划652名。四是配合做好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派出党员干部逾320人次参与一线疫情防控工作；为基层抗疫等集中隔离防疫和生活物资一批，价值2万多元。积极配合好市委市政府完成其他中心工作，支持驻坡头区乾塘镇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办主要领导带队开展走访慰问和实地调研活动3次，下拨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困难群众慰问经费3万元，并通过开展“6·30”活动筹集资金约1万元定向支持乾塘镇乡村振兴工作，同时捐赠抗疫物资、宣传物资、电脑设备等各1批、价值约3.6万元；支持平安建设挂点单位经费1万元；配合做好省乡村振兴考核工作、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工作、法治广东迎检工作；做好创文工作，办主要领导多次率队到创文挂点社区开展调研和实地指导工作。下拨创文工作经费3万元给社区和干部挂职街道，并捐赠价值约5千元的抗疫物资共2批。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					有				
		群众上访、 信访数量	34	人次 (次)	答复数量	34	个	其中 按规 定期	34	个	满意度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公章）

填报日期 2023年4月21日

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情况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部门调整预算数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文号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文号	其他财政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总计	1162.03	12.23	892.12	257.68		1149.8	1152.02	2.22	1152.02					10.01
一、财政拨款资金	1162.03	12.23	892.12	257.68		1149.8	1152.02	2.22	1152.02					10.01
（一）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1162.03	12.23	892.12	257.68		1149.8	1152.02	2.22	1152.02					10.01
1. 基本支出	1092.75	12.23	770.82	309.7		1080.52	1082.74	2.22	1082.74					10.01
2. 项目支出	69.28		121.3	-52.02		69.28	69.28		69.28					0
机构改革以及事业分类改革工作经费	39.41		75			39.41	39.41		39.41					
编委办业务会议费	3.13		12.8			3.13	3.13		3.13					
编办专项业务经费（含创文工作经费等）	16.64		17			16.64	16.64		16.64					
实名制、编制卡、法人证书和信用代码证印刷费	3.26		5			3.26	3.26		3.26					
中文域名运行及培训费	6.84		11.5			6.84	6.84		6.84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市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23年4月18日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调整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为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和“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不为0的，请附相关文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

